

证券代码：600310

证券简称：桂东电力

公告编号：临 2018-071

债券代码：122138

债券简称：11 桂东 01

债券代码：122145

债券简称：11 桂东 02

债券代码：135219

债券简称：16 桂东 01

债券代码：135248

债券简称：16 桂东 02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解散控股子公司河南桂东电力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解散河南桂东电力情况概述

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桂东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桂东电力”）自 2017 年 2 月成立以来，在配售电业务方面做了努力，但业务开展未达到预期。为优化公司机构和资产整合，减少管理层级，提高资金使用和管理效率，公司提议拟解散控股子公司河南桂东电力有限公司。河南桂东电力解散后，其企业法人资格依法注销，公司不再是其股东。

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解散控股子公司河南桂东电力的议案》。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解散控股子公司事宜不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河南桂东电力基本情况

河南桂东电力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2 月 27 日，注册资本 10,100 万元，其中，公司拟认缴出资 5,151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51%（目前实际出资 2,000 万元，占实缴注册资本的 95.24%）；河南博元电力拟认缴出资 4,949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49%（目前实际出资 100 万元，占实缴注册资本 4.76%）。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河南桂东电力总资产 1,985.36 万元，净资产 1,985.31 万元。

三、解散河南桂东电力对公司的影响及所涉及其他安排

1、由于河南桂东电力成立后，仅就增量配网等开展前期工作，尚未开展实际经营活动且无业务收入，因此，公司本次解散河南桂东电力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盈利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河南桂东电力解散后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将相应发生变化，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3、河南桂东电力需根据相关法律及其《章程》规定，召开股东会就公司解散形成特别决议，并依法进行清算、注销等相关工作。

特此公告。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26日